

绝大部分大型上市公司 披露范围一和范围二排放

王思颖 报道
hengsy@sph.com.sg

一项研究显示，规模较大的上市公司在气候报告方面取得良好进展，分别有96%和100%的公司披露范围一和范围二的排放，而59%的公司披露范围三排放。

不过，这些上市公司在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如何影响公司短、中和长期财务表现和状况的详细披露仍不足，这方面表现可进一步加强。

会计与企业管制局（ACRA）和新加坡国立大学可持续金融和绿色金融研究所（Sustainable and Green Finance Institute）星期一（7月8日）联合发布研究，根据气候相关财务披露工作组（TCFD）框架，分析51家规模较大的上市公司2022财年的气候相关披露。

这些公司截至去年7月4日的市值超过10亿元，78%来自TCFD识别出为受气候变化和向低碳经济转型影响最大的五个领域，包括金融、能源、运输、材料和建筑，以及农业、食品和森林产品。

所谓范围一排放是指企业直接产生的排放；范围二指企业运营过程中购买的能源（如电力）所产生的排放；范围三是指企业供应链和价值链中的其他间接排放。

仅16%公司披露 如何将风险纳入财务规划

研究显示，多数公司（88%）披露与气候相关的实体和过渡风险，但只有近三分之二（61%）披露相关机遇。

只有16%的公司充分披露如何将气候风险纳入财务规划

中，在研发、资本支出与分配，以及收购与脱售等方面的披露不足，而这些与了解气候风险有关的长期战略规划息息相关。

报告说，公司展示气候因素如何影响财务表现和状况至关重要，这能让读者全面了解这些问题对资产估值，以及未来财务表现等的潜在影响。

报告也鼓励公司将气候考量纳入其战略和预算编制过程，以防止或减轻这些因素对公司财务健康状况的不利影响。

多数公司（80%）制定了减排目标和时间表，但是在设定中期里程碑和跟进实际与及时进展时，还能做得更多。

新加坡会计与企业管制局助理局长库尔迪普吉尔（Kuldip Gill）受访时说，董事会成员，特别是上市公司的，须要推动可持续发展进程。公司管理层也很重要，须要具备相关技能，而绿色技能委员会（Green Skills Committee）可帮助建设能力和提供培训支持。

库尔迪普吉尔鼓励公司超越合规要求，将可持续发展实践融入业务战略，以重塑商业模式，为未来监管或全球变化做好万全的准备。

另一方面，库尔迪普吉尔对非上市公司的气候报告表示担忧，因为它们没有被强制要求，也无须依据“不遵守就须解释”（comply or explain）的原则。不过，她相信随着更多贷款人、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，在做出贷款和投资决策时更关注可持续发展的表现，非上市公司也会踏上气候报告的道路。